

## 第六章 結論

從以上中美日三國初級英語課本的比較研究中，我們可以發現我國的國中英語課本有不少特出之處——例如在內容上符合既定的教學目標，在編排上注意到語言教學上的新潮流——但亦有其不足之處。下面是我們認為國中課本值得改進之處並提出我們的建議：

(一) 教學時數不足：目前國中第一、二年學年，英語為必修科；每週教學時數三小時（日本為四小時），而平均每週必須授完一課。在這限定的三小時教學中，所要教的內容包括單字、聽與說、課文（第二學年增列）、會話、句型、語音、文法、以及練習（習題）；並要抽空作定期測驗或糾正錯誤。在如此繁重的壓力下，教師常有力不從心之感。教學時數無法與教材份量相配合，是當前國中英語教學極待解決的一大問題。

建議：酌增教學時數，並調整教材份量。

第一、二兩學年每週教學時數由三小時增為四小時。第一學年後半部（即第二冊）的內容可以加深，並增加單字及句型的數量。第二學年教材內容不動，但在三、四兩冊的份量上宜作平均分配（目前第四冊份量稍重）。第三學年英語是選修，可以維持目前的教材內容，及每週五小時的教學時數。至於是否應配合職業輔導的原則，調查工商市場的英文術語，以對話方式另編撰一套實用英語課本，作為不準備繼續升學但對英語仍有興趣的國中生選習之用，實有待磋商。

(二) 教材刻板而缺乏趣味性：美國的課文多為趣味性極高的兒童文學作品，如童謠、寓言、詩歌等；日本的課文亦重視趣味性，且能前後連貫，如日常生活類的課文都以Mike 及其家人朋友為主角，並

漸從家庭生活轉至學校與社交生活，連接得甚為緊密。我國國中的課文缺乏系統的構想，內容又多因過份遷就句型而顯得枯燥乏味，不易引起學生的興趣。

建議：(1) 適量修改國中課文之內容，使其既含有教育意義，又能引發學生的興趣，並且在編選時要有完整統一的構想。

(2) 酌加精美生動的插圖與可以幫助教學的附件（如New Horizon讀本的各種附件），使教材的內容更顯充實。

(三) 視聽教具的缺乏：美日兩國的視聽教具甚多，我國國中英語教師手冊中雖偶而提及視聽教具的使用，但實際上並未普遍供應；除一些設備較好的國中外，大多數的學校都缺乏教具。教具不但能使教學生動有趣，增加學生學習的效果，而且可減少教師不少的勞力。

建議：充實並充份利用視聽教具。

根據課本的內容，編製整套配合教材的教具（如日本）。此項教具包括發音、字母的教學掛表、配合每課課文內容的大型掛圖、配合字彙解釋的單張圖片或模型、配合句型練習的活動句型表格、錄音帶、唱片、甚至電影影片等等。將這些視聽教具大量供應各國民中學，以增加教學的效果。

(四) 各冊課本間缺少嚴謹的統整過程：新編的國中英語在內容與形式方面都有進步，這是有目共睹的事實，但我們仍發現冊與冊之間有不少未能連貫統一之處。例如第三、四、五冊內重音以大、中、小點的符號標示，但在第六冊第六課標注重音時又出現了「△」符號，而且未作說明；至第十二課，句子重音練習內點式符號突告消失，同時出現了「┌───┐」符號，也未加說明，極易引起教師學生的混淆。此外，在第五冊十一課內對縮體字的讀法均標注了音標，幫助學生的發音；但對第六冊十一課同源形容詞與名詞，以及同源動詞與名詞的不同發音却不示以音標符號。當然這些可能都是編撰時的小疏忽，但也

值得在此提出，作為修訂的參考。

建議：以較充裕的時間作編審的工作，並加強各冊編撰者之間的協調。

(五) 習題中缺少啟發性的題目：美國的練習中有同類字組、拼音遊戲、作文等可以發揮學生想像力的項目，日本的練習中也有描述類的引伸性項目；我國的課本在這方面顯然有所不足。

建議建議：在習題中酌量增加啟發性的題目。

刻板的句型代換或變換、填空、問答等練習雖有其實用的價值，但常使學生感到興趣索然。美國課本中那種既富啟發性又如遊戲般的練習可資借鏡。

(六) 教師手冊的內容與形式顯得繁瑣：教師手冊是教師教學時的指引，內容應明晰而實在。美國與日本在這一方面顯然比我們做得好。

建議：(1) 選修科的教師手冊應趕快編訂；教師手冊應與課本同時出版。

(2) 參酌美國的教師手冊，增列課文的背景介紹並註明出處。

(3) 簡單而清晰的指引教師從事各項教學活動，不必將課內的東西全部附錄於教師手冊內，更不必附上課文之中譯。

(七) 教材的編撰與實際教學情況配合不夠：我們前面已提到教材與實際教學時數不相稱；此外如教師素質、教學設備、與考試制度等都應在編撰課本時加以慎密考慮。否則教材縱令有學理上的論據，也因無法適應實際的教學情況而變得徒勞無功。

建議：教材的編撰宜多聽取國中教師的意見。教科書的編審委員會中可包括經驗豐富的國中教師。倘若，編撰教科書的學者專家，能對教材親自實驗施教，以觀實效，則更佳。

## 教科書與參考書目：

1. 國立編譯館主編：國民中學英語，必修一至四冊；選修上下兩冊，民國六十二年至六十四年陸續出版。
2. 國立編譯館主編：國中英語教師手冊；一至四冊，民國六十二年至六十五年陸續出版。
3. 教育部：國民中學課程標準，民國六十一年。
4. 司琦：九年國民教育。台灣商務印書館，民國六十四年。
5. Lado, Robert. Language Teaching: A Scientific Approach, vol. 2. 台北中央圖書出版社翻印，1967.
6. Faber, Charles. F., & Shearron, Gilbert F. Elementary School Administration: Theory and Practice. New York: Holt, Kinehart Winston, 1970.
7. 孫志文，陳永昭，湯廷池：「英語文教學研討會意見與建議」，英語教學，第一卷第二期第十八頁至三十七頁。
8. 黃燦遂：「如何以認知教學法教國中英語」，英語教學，第一卷第二期第一至八頁。
9. 太田 朗等：New Horizon: English Course。一至三冊，東京書籍株式會社，1973.
10. 東京書籍株式會社編輯部主編：Teacher's Manuel to New Horizon: English Course。一至三冊。
11. 日本文部省：中學校學習指導要領，1970.
12. 劉焜輝等著：日本現行教育制度，台灣商務印書館，民國六十年。
13. Brownell, John A: Japan's Second Language.

- Illinois : National Council of Teachers of English, 1967.
14. Open Court Correlated Language Arts Program, ed. Open Court Basic Readers, vol. 1—5. Illinois : Open Court Publishing Co., 1971.
  15. Teacher's Guides to Open Court Basic Readers, vol. 1, 2. Illinois:Open Court Publishing Co., 1971.
  16. Bereiter, Carol, & Hughes, Ann. Open Court Kindergarten Program : Teacher's Cards. Illinois : Open Court Publishing Co., 1970.
  17. Hughs, Ann. Letters and Sounds, 2nd ed. Illinois : Open Court Publishing Co., 1974.
  18. Congressional Quarterly, ed. Education for a Nation. Washington, D.C., 1972.
  19. Deighton, Lee C., ed. " Teaching of Education in Elementary School ", The Encyclopedia of Education, vol. 3, 309 - 317. The Macmillan Co., & The Free Press, 1971.
  20. Keith, howell et al. Contemporary Curriculum in the Elementary School. N.Y. : Harper & Row, 1968.
  21. Clymer, Theodore & Barrett, Thomas C. Reading 360 Program Level 2 : My Sound and Word Book. Mass. : Ginn & Co., 1973.
  22. 司琦：美國初等教育叢談，台北正中書局，民國五十八年。